

2023年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单位概 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三、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单位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单位2023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一、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单位概况

一、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单位主要职责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单位的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全市城镇中低收入群体住房保障工作。贯彻落实党和国家住房保障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贯彻落实全省住房保障的地方性法规、规章和政策。拟订全市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国家和省、市住房保障资金安排工作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开展保障性住房建设项目融资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各类棚户区改造政策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全市保障性住房资产监管工作，依法维护资产的安全完整。负责保障性安居工程信息统计管理工作和住房保障信息化工作。

（二）负责推进全市住房制度改革和住房发展工作。组织研究全市住房发展方面的重大问题，拟订适合市情的住房政策，组织拟订全市住房发展规划，指导全市住房建设、发展和住房制度改革工作。

（三）监督管理全市房地产市场。贯彻落实全省房地产市场监管方面的地方性法规、规章。拟订全市房地产市场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拟订房地产开发、房屋交易、房屋

租赁、房屋面积管理、房地产中介管理、物业管理、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管理的制度并监督实施。指导监督全市房屋产权管理等工作。拟订全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制度并监督实施。

（四）监督管理全市建筑市场，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拟订全市工程建设与建筑市场监督管理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并监督实施。拟订工程建设和建筑业的发展规划、改革方案、产业政策并监督实施。拟订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的制度并监督实施。指导全市建筑活动，组织实施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检查。组织协调建筑企业参与出省出国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合作。

（五）负责全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质量安全消防监管工作。贯彻落实全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消防监管的地方性法规、规章和制度。组织或参与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

（六）负责规范全市城市设计、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秩序，监督管理全市城市设计、工程勘察设计质量工作。拟订城市设计、工程勘察设计行业中长期规划、改革方案、产业政策、制度和技术政策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城市设计、工程勘察设计、全市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和市政基础设施的抗震设计规范。拟订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有关制度、

标准和程序并组织实施。指导编制和实施城市设计，指导建筑设计创作。指导城市修补和生态修复。会同文物主管部门负责全市历史文化名城（镇、村）的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参与国土空间规划的审查。

（七）负责建立全市科学规范的工程建设标准体系。监督实施全省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地方标准。拟订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评价方法、经济参数和建设标准的管理制度。监督实施全省公共服务设施（不含通讯设施）建设标准和工程建设标准。拟订全市工程造价管理制度，组织发布工程造价信息，监督建设工程造价计价。监督实施工程建设全省统一定额。

（八）指导全市城市建设管理工作。拟订全市城市建设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制度并监督实施。编制全市城市建设行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市城市建设，负责市政基础设施规划的制定与实施，并做好与国土空间规划等相关规划的衔接。指导城市综合交通、城市轨道交通等公共交通的规划和建设工作。监督全市城市市政公用设施的建设、安全和应急管理。承担全市城市供水、排水、燃气、热力、污水处理等市政公用设施运行管理工作。承担全市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维修和养护工作。承担市政府投资的市政设施建设项目监管工作。承担市百城建设提质工程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九) 负责规范和指导全市村镇建设工作。拟订全市村镇建设政策和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指导农村住房建设工作。指导小城镇建设管理工作。指导村镇人居环境改善工作。指导各类村镇建设试点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负责传统村落保护发展和监督工作。

(十) 负责推进全市建筑节能、城镇减排和墙体材料革新工作。拟订住房和城乡建设科技发展规划和经济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建筑节能及绿色建筑的政策、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重大建筑节能项目，推进城镇节能减排。组织实施重点科技成果转化及推广应用。拟订发展应用新型墙体材料规划、政策和制度，负责新型墙体材料的推广应用。

(十一) 开展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的对外交流合作。

(十二)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下设办公室、法规科、住房保障科、城市建筑设计科、房地产市场监管科、建筑市场监管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科、城市建设科、村镇建设科、科技与标准科、公用事业科、房屋征收与补偿办公室、物业管理科、计划财务科、人事教育科、政务服务科、机关党委、离退休干部工作科等。

三、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单位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本预算为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单位预算。

第二部分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单位2023年单位预算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3年收入总计3346.79万元，支出总计3346.79万元，与2022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610.88万元，增长22.33%。主要原因是工资结构性改革；支出增加610.88万元，增长22.33%。主要原因是工资结构性改革。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3年收入合计3346.7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346.79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3年支出合计3346.7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90.59万元，占53.50%；项目支出1556.20万元，占46.5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3346.79万元。与2022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610.88万元，增长22.33%，主要原因是工资结构性改革。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3346.7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90.59万元，占53.50%；项目支出1556.20万元，占46.50%。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4.6万元，占0.7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13.91万元，占6.39%；卫生健康支出61.05万元，占1.82%；城乡社区事务支出2938.01万元，占87.79%；住房保障支出109.22万元，占3.26%。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790.5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1732.58万元，占96.76%，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务用车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58.01万元，占3.24%，主要包括：在职人员定额公用经费和公务用车补贴等。

七、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单位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单位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为适

应改革要求，我单位《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为10.6万元。2023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2022年减少0.9万元，下降7.83%。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与2022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二）公务接待费3.6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2022年减少0.4万元，下降10%。主要原因是加强经费管理，对三公经费进行压缩。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主要用于购置公车，与2022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比2022年减少0.5万元，下降6.67%，主要原因是加强经费管理，对三公经费进行压缩。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收入0万元。本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132.45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比2022年增加23.2万元，增长21.24%，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结构性改革。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为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单位2023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目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2023年，我单位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3346.7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1732.58万元，公用经费支出58.01万元，支出项目共17个，支出总额1556.20万元，其中预算支出100万元及100万元以上项目4个，支出总额1118.4万元。2023年我单位拟组织对17个项目进行

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1556.20 万元。我单位 2023 年未开展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5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新能源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 0 项，我单位本年无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我单位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单位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

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单位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2023年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3,346.79	一、一般公共服务	24.60
其中：财政拨款	3,346.79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213.91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61.05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2,938.01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109.22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346.79	本年支出合计	3,346.79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346.79	支出总计	3,346.79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3,346.79	一、本年支出	3,346.79	3,346.79	3,132.5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346.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60	24.60	24.60		
其中：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3.91	213.91	213.91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61.05	61.05	61.05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2,938.01	2,938.01	2,723.81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109.22	109.22	109.22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3,346.79	支出合计	3,346.79	3,346.79	3,132.59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3,346.79	1,790.59	1,214.38	443.77	132.45		1,556.20	1,556.20	
			403001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346.79	1,790.59	1,214.38	443.77	132.45		1,556.20	1,556.20	
201	11	05		派驻派出机构	24.60						24.60	24.6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7.13	87.13	18.37	57.84	10.9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1.34	121.34	121.34						
208	08	01		死亡抚恤	5.44	5.44		5.4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61.05	61.05	61.05						
212	01	01		行政运行	1,406.41	1,406.41	904.40	380.49	121.53				
212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95.00						595.00	595.00	
212	01	03		机关服务	32.00						32.00	32.00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9.20						69.20	69.20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835.40						835.40	835.4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09.22	109.22	109.22						
201	26	04		档案馆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21	01	06		公共租赁住房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790.59	1,732.58	58.01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62.05	62.05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380.49	380.49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01.13	201.13	
30301	离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14.14	14.1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2		10.9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21.34	121.34	
30304	抚恤金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5.44	5.4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61.05	61.0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51.68	51.68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98.29	298.2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98	0.98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22.75	22.75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01.03	401.0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00	3.0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92		10.92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3.60		3.6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25.27		25.27
30215	会议费	50202	会议费	0.30		0.3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0		7.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109.22	109.22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29	福利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06	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5	水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11	差旅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8	取暖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 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0.60		7.00		7.00	3.60

注: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 “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 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 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 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 出		资本性支出						

注： 本单位本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556.20	1,556.20							
	403001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556.20	1,556.2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派驻纪检监察组公用、业务开展经费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4.60	24.6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执法差旅费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50.00	50.0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专项执法办公经费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5.00	95.0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老城区道路设施维护经费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50.00	450.0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原供热站退休人员健康休养费、平时健康休养费、取暖费等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2.00	32.0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城建工作经费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7.00	37.0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临时人员工资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5.00	25.0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房屋维修管理费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5.50	5.5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党组织活动经费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70	1.7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污水泵站及配套管道运行维修费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0.00	30.0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污水泵站运行电费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50.00	350.0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南站广场电梯运行维护经费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2.00	22.0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商务中心区排水设施维护经费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5.00	15.0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城市防汛费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70.00	70.0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商务中心区道路设施维护经费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86.40	186.4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老城区排水设施维护经费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0.00	30.00							
其他运转类	2023年湖滨广场等三个广场维护经费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32.00	132.00							

2023年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三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403001	三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556.20	1,556.20										
411200230000000004077	2023年老城区道路设施维护经费	450.00	450.00			项目成本	≤450万元	市政设施巡视次数	≥200次	改善城市道路状况	改善	社会各阶层满意度	≥95%
								市政道路设施完好率	≥98%	优化环境	优化		
								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定性 及时性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及时				
411200230000000004079	2023年污水泵站运行电费	350.00	350.00			按预算明细执行，项目成本	≤350万元	电费按时交纳率	12次	确保泵站设施正常运转	100%	市民满意度	100%
								正常运转率	≥95%				
								及时性	交纳及时完成				
411200230000000004080	2023年商务中心区道路设施维护经费	186.40	186.40			项目成本	≤186.4万元	市政设施巡视率	≥50次	确保城市道路完好	≥95%	市民满意度	≥95%
								市政设施完好率	≥95%	市政道路维护	保持道路完好		
								维护及时性	及时				
411200230000000004086	2023年原供热站退休人员健康体检费、平时健康体检费、取暖费等	32.00	32.00			按预算明细执行	≤32万元	人员核对无误	100%	职工满意度	≥95%	人员满意度	≥95%
								退休人员费用发放无误	≥95%	保障城乡居民安全	保障		
								工资任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建设环境	良好		
										扬尘治理效果	良好		
411200230000000004099	2023年南站广场电梯运行维护经费	22.00	22.00			项目成本	≤22万元	正常运行电梯数	8部	确保电梯正常运行	安全	市民满意度	≥95%
								定期检查	1次/年				
								及时性	及时完成				
411200230000000004105	2023年污水泵站及配套管道运行维修费	30.00	30.00			项目成本	≤30万元	泵站设备正常运转率	≥50次	确保泵站设施完好	≥95%	市民满意度	≥95%
								泵站设施完好率	≥95%	泵站设施维护	保持泵站设施完好		
								维护及时性	及时				
411200230000000004133	2023年城市防汛费	70.00	70.00					市政设施巡视率	≥50次	确保城市防汛安全	安全	市民满意度	≥95%
								市政设施完好率	≥95%	清挖雨水井	保持畅通		
								及时性	及时				
411200230000000004141	2023年派驻纪检组公用、业务开展经费	24.60	24.60			按预算明细执行	≤24.6万元	监督检查指导次数	≥10次	市民满意度	≥95%	群众对本地党风廉政建设满意度	≥90%
								监督检查指导覆盖面	≥95%				
								检查指导工作完成效率	及时				
411200230000000004142	2023年湖滨广场等三个广场维护经费	132.00	132.00			项目成本	≤132万元	市政广场设施巡视率	≥50次	确保城市道路完好	≥95%	市民满意度	≥95%
								市政广场设施完好率	≥95%	市政广场维护	保持市政广场完好		
								及时性	维护及时完成				
411200230000000004325	2023年老城区排水设施维护经费	30.00	30.00					市政设施巡视次数	≥50次	改善城市污水排水状况	改善	社会各阶层满意度	≥95%
								市政排水设施完好率	≥98%	雨、污水分流率	≥98%		
								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及时				
411200230000000004326	2023年商务中心区排水设施维护经费	15.00	15.00			项目成本	≤15万元	市政排水设施巡视率	≥50次	确保城市排水设施完好	≥95%	市民满意度	≥95%
								市政排水设施完好率	≥95%	排水设施维护	保持道路完好		
								维护及时性	及时				
411200230000000004327	2023年专项执法办公经费	95.00	95.00			按预算明细执行	≤95万元	全年执法次数	≥3次	保障城乡居民安全	保障	市民满意度	≥95%
								专项执法工作完成率	≥95%	扬尘治理效果	良好		
								公务期内任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建设环境	良好		
411200230000000004329	2023年城建工作经费	37.00	37.00			按预算明细执行	≤37万元	城建工作检查次数	≥10次	保障城乡居民安全	保障	市民满意度	≥95%
								城建工作完成率	≥95%	建设环境	良好		
								公务期内任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扬尘治理效果	良好		
411200230000000004330	2023年临时人员工资	25.00	25.00			按预算明细执行	≤25万元	人员出勤检查次数	≥4次	职工满意度	≥95%	人员满意度	≥95%
								临时人员工资发放无误	≥95%	建设环境	良好		
								工资任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扬尘治理效果	良好		
								开展党建各类活动次数	≥2次	党建信息宣传力度提升	100%	市民满意度	≥95%
								党建活动完成率	≥95%	做好党建信息宣传	100%		
								公务期内任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保障党建工作开展	保障		
411200230000000004333	2023年房屋维修管理费	5.50	5.50			按预算明细执行	≤5.5万元	房屋维修次数	≤2次	保障城乡居民安全	保障	市民满意度	≥95%
								房屋维修完成率	≥95%	建设环境	良好		
								公务期内任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扬尘治理效果	良好		
411200230000000004879	2023年执法差旅费	50.00	50.00			按预算明细执行	≤50万元	公务出勤检查次数	≥3次	保障城乡居民安全	保障	市民满意度	≥95%
								公务完成率	≥95%	建设环境	良好		
								公务期内任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扬尘治理效果	良好		